

Ⅲ. 1988年中国经济

体制改革概况

财税体制改革

1988年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一年。一年来,根据中央和国务院“稳定经济、深化改革”的总方针,在认真总结经验,巩固、消化前几年出台的改革措施的基础上,针对经济运行中出现的一些矛盾和问题,围绕深化企业改革和强化国家宏观调控功能,继续推进财税工作的改革。

一、发展、完善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

1988年是工商企业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的第二年,按照承包制要“完善、配套、发展、提高”的要求,修订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有关财务问题的规定》,对企业的承包范围、承包原则、承包上交利润的形式、承包基数的核定、超承包目标利润的分配原则、归还基建和技措贷款的办法作了明确规定,尽可能使承包企业在财务上做到制度化、规范化、合理化。对有条件的商业企业,推行承包人财产抵押和企业全员财产抵押等多种形式的承包办法。为防止承包商业企业发生短期行为,规定了承包企业要按留利一定比例建立“风险基金”,用于以丰补欠。同时还建立了商品削价损失准备金制度和固定资产修理费预提制度。这些改革措施的贯彻,促进了国营工商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健康发展。

——财政部对农业银行系统实行了承包经营责任制试点,规定农业银行在严格执行国家信贷计划和利率政策、贯彻优质服务原则、提高经济效益、遵守财经纪律的前提下,实行核定利润上交基数,超基数分成的承包办法。

——在重庆市对国营企业进行了“税利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的改革试点。即适当降低所得税税率,改革企业用交纳所得税前的利润归还固定资产投资借款办法,取消现行调节税,把企业应交的调节税并入所得税后的利润,实行所得税后的承包办法和其他分配办法。

二、调整、改进财政管理体制

经国务院决定,在1985年实行的“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财政管理体制的基础上,进行了两项主要改革:

——把13种小税划给地方。

1988年初经国务院决定,把税额较小、税源分散的13种小税,即城乡个体工商户所得税、城乡个体工商户营业税、个人收入调节税、个人所得税、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契税、农林特产税、屠宰税、牲畜交易税、集市交易税、车船使用税、房产税、国营企事业单位奖金税,划给地方,作为地方的固定收入,抵顶支出,增收部分全部留给地方。这13种小税划归地方后,它们的收入比1987

年增长32.3%。

——对上解地区实行多种形式的财政包干办法。

根据兼顾中央、地方利益,有利于调动地方增收的积极性,保证中央财政收入稳定增长的原则,对十几个上解中央比例较大的地区,在1988年到1990年期间,分别实行“收入递增包干”、“总额分成加增长分成”、“上解额递增包干”等形式的财政包干办法;对少数上解比例较小的地区仍然实行“总额分成”办法。

到1988年底,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有39个。除广州、西安2个计划单列市的财政关系仍分别与所在省联系外,其余37个地区的财政管理体制分别为以下6种形式:

1. “收入递增包干”办法。即以1987年决算为基数,确定一个地方财政收入递增率和留成、上解比例。在递增率以内的收入,按确定的比例实行中央和地方分成,超过递增率的部分,全部留给地方。实行这种办法的有北京市、河北省、辽宁省(不包括沈阳市和大连市)、沈阳市、哈尔滨市、江苏省、浙江省(不包括宁波市)、宁波市、河南省和重庆市10个地区。

2. “总额分成”办法。即按照核定的收支基数和留成、上解比例,对地方收入实行中央和地方分成。实行这种办法的有天津市、山西省、安徽省3个地区。

3. “总额分成加增长分成”办法。即在上述“总额分成”办法的基础上,对收入比上年增长部分,给地方另加分成比例。实行这种办法的有大连市、青岛市和武汉市3个地区。

4. “上解额递增包干”办法。即确定一个上解额基数,每年按一定的比例递增上解。实行这种办法的有湖南省和广东省2个地区。

5. “定额上解”办法。即按照核定的收支基数,收入大于支出部分,每年按固定数额上解中央。实行这种办法的有上海市、山东省(不包括青岛市)和黑龙江省(不包括哈尔滨市)3个地区。

6. “定额补助”办法。即按照核定的收支基数,支出大于收入的部分,每年中央按固定数额补助地方。实行这种办法的有内蒙古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贵州省、云南省、青海省、吉林省、江西省、陕西省、福建省、海南省、甘肃省、湖北省(不包括武汉市)和四川省(不包括重庆市)16个地区。

实行上述包干办法,一是能保证地方上解中央的财政收入每年都有所增长。二是提高了中央、地方财政收入分配关系的透明度。各地可以根据地方财政收入的增长情况统筹安排财政收支。三是增加了地方财政的“活力”,使地方对加强财政收入,改进征管工作更加关心,组织收入的积极性更高。

三、深化资金拨款制度和管理办法的改革

——1988年先后发布了《国营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周转金有偿使用暂行办法》和《商业企业发展周转金管理办法》,将用于扶植工业、商贸企业发展的资金由无偿拨款改为有偿使用,按照择优扶持,简易小型、注重改造的原则安排使用,并限期归还,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在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建立了两级“市场调节基金”制度。

——为提高外贸企业抵御国际市场风险的能力,根据国务院规定的精神,财政部和经贸部联合建立了出口风险基金制度,对地方所属各外贸专业公司、工贸公司和承担出口承包任务的生产企业,按出口销售收入或减亏增盈额以及地方留成外汇的调剂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出口风险基金,主要用于弥补因国际市场变化和汇率变动等造成的损失以及解决临时性周转资金不足的困难。

——为保证国家信贷基金的完整,促进国家专业银行加强对各项贷款的管理,提高贷款的经济效益,从1988年起,在各专业银行建立了贷款呆帐准备金制度。分别按各种贷款的一定比例计提贷款呆帐准备金。

——为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增强农业资金投入的效益观念,更好地筹集、融通各种渠道的农业资金,加强支援农业,1988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了“中国农业开发信托投资公司”。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等规定,运用信用手段筹集资金,以政府特别贷款的方式支持政府鼓励的开发性、示范性、服务性和关键性的农业开发项目,为促进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提供服务。

——改进了行政、事业单位经费包干办法。将行政、事业单位划分为不同类型,变单一包干为

分类包干，为了加强事业单位对设备的科学管理和维护，提高设备利用率，对有条件的单位实行内部成本（费用）核算，合理进行收益分配，实行大型设备维修购置基金或设备使用补偿制度。推行专项资金追踪反馈责任制，运用经济手段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管理，增强了用款单位和财政部门管理资金的责任感，使资金使用效果有了明显提高。

——财政部配合人民银行开放了国库券市场，国库券可以在国家指定的场所进行买卖。1988年先后在全国61个大中城市开展了国库券转让试点工作。在试点城市中，财政部门成立了59家转让中介机构，各级财政部门在资金供应紧张的情况下，尽力集中一部分资金支持国库券流通转让市场，对保护国库券交易价格，维护国库券信誉，提高国库券贴现能力，起了重要作用。为建立和健全正常的国债流通体系摸索了一定的经验。

四、配合其他经济改革，采取相应的配套措施

——配合投资体制改革，从1988年开始，国家对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实行基金制管理办法，把几项中央预算收入和定额拨款，作为中央基本建设基金，在财政预算中列收列支。

——配合主要副食品价格调整，制定了价格补贴的财务处理办法。为扶植糖料生产，扭转棉花生产连续几年减收的实际情况，国家采取了一系列补贴办法。财政投入了大量资金，保证了这些产品价格合理调整，增加了市场的供应数量。

——配合工资制度的改革，加强财政税收的宏观管理。国务院决定，从1988年开始，逐步建立企业分级管理体制，实行全地区和部门企业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的办法。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国营企业实行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有关财务问题的通知》，不断改进企业工资总额和经济效益挂钩办法。

此外，配合人事部和国家教委，建立了中小学教师超课时酬金制度，适当提高中小学班主任津贴标准，下达了提高班主任津贴标准的幅度和超课时酬金确定的具体办法。

——配合社会保险制度的改革，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办法。在大连召开了社会保障工作国际研讨会，邀请外国专家介绍了国外管理社会保障工作的经验和做法，探索中国建立社会保障制度的有关问题。

——配合住房制度的改革，召开了全国财政系统住房制度改革财务工作会议，总结了烟台、蚌埠、唐山、沈阳、常州5个试点城市的基本经验，明确了住房制度改革中的财政、财务政策。各级财政部门，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配合有关部门，积极稳妥地推进住房制度的改革。

1988年，全国的财税改革在许多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但是决不能忽视国家财政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国家财政资金供需矛盾突出，已连续几年出现赤字，近两年不仅中央财政存在赤字，有些地区也出现了赤字，特别是县级财政困难比较大。

造成财政困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一是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国民收入分配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国家财政集中的部分减少，企业和个人所得比重增加，国家财力有过甚于分散。1988年国家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重由1979年的31.95%下降到19%，低于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水平，不能适应改革建设和各项事业发展的需要，影响了政府职能的发挥。二是，企业经济效益不高，产品质量低，物质消耗大，成本费用高的现象相当普遍，加上承包办法还不够完善，使财政收入的增加受到很大的制约。三是，企业亏损面大，亏损额增加，加上各种补贴和所得税前归还贷款增加很多，超过了财政的承受能力。四是，预算约束软化，财政管理监督不严，没有很好发挥财政对宏观经济的调控作用，以致偷税漏税，截留利润，转移资金，铺张浪费等现象相当严重，使财政收入大量流失。

财政收支不抵支，出现赤字，是经济生活中的矛盾在财政上的反映，对经济稳定 and 人民生活都带来了不利的影响，也不利于改革的继续深化。因此，必须实行紧缩的财政政策，努力抑制资金需求，压缩支出；同时狠抓经济效益，加强征收管理，开辟新的财源，增加财政收入；合理调整分配结构，适当集中资金，增强宏观调控能力。通过治理整顿和深化、完善改革，压缩财政赤字，解决财政困难，支持国家的建设和改革事业的发展。

（作者：国家体改委财税体制改革司）

企业深化改革的情况和问题

1988年,企业改革紧紧围绕转变经营机制,提高经济效益这个目标,取得较大进展。主要反映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全面推行,促进了两权分离、政企分开

1987年以来,各地区、各部门和企业按照“配套、完善、深化、发展”承包制的要求及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的原则,全面推行了各种形式的承包经营责任制。到1988年底,全国预算内工商企业的承包面已超过90%,其中大中型工业企业达到了95%。承包期限普遍为3~5年,承包中的各项工作开始按照“承包条例”的规定逐步走向规范化。在企业改革的实践中,承包制的内容、形式都有了进一步的深化和完善,有力地促进了企业经营机制的转变。

1. 引入竞争机制,实行招标承包。把竞争机制引入企业承包,是1988年完善承包制的一个重要内容。据统计,全国实行招标的预算内工业企业已占同口径承包企业的35.5%。其中,吉林占79.9%,宁夏占76.2%,山东占40%,湖北占34.3%,河北省邯郸地区、湖北省黄冈地区分别达到91%和81%。上海101厂、无锡锅炉厂、武汉重型机床厂、沈阳轧钢厂、哈尔滨电表仪器厂、哈尔滨绝缘材料厂、黑龙江阿城继电器厂、兰州电机厂等一批企业实行竞争招标都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达到了优选经营者、优选治厂方案、提高经济效益的目标。吉林、上海、辽宁、北京、天津、河北、湖北以及福州、苏州、哈尔滨、洛阳等省市建立了承发包市场或承发包指导小组,制定了统一的竞争招标办法,为投资者创造了较为平等的竞争环境。

竞争机制在承包中的广泛应用,有效地促进了企业经营机制的改善。一是开始打破承包中“一对一”谈判的格局,使承包基数和治厂方案更加科学合理;二是促进了“两权”和政企的进一步分离,使企业经营自主权更加落实;三是改变了选拔、任用企业领导干部的传统做法,使一大批经营管理人才在竞争中脱颖而出;也是增强了经营者的权威和职工的责任感,有效地促进了企业管理水平的提高。

2. 建立风险机制,实行风险抵押承包。一些地区在进行招标承包的同时,注意把竞争机制同风险机制结合起来,实行多种形式的经营者个人抵押、经营集团集体抵押和全员风险抵押。据统计,全国已承包的预算内国营工业企业中,实行风险抵押的占25%。其中,吉林占97.9%,山东占42%,湖北占28.5%,哈尔滨占38.5%。经营者抵押承包,把企业经营风险同经营者个人风险联系起来。全员风险抵押,变厂长个人承包为全体职工承包,在一定程度上有效地调动了经营者和职工的积极性,增强了经营者的责任心和企业的凝聚力。

3. 试行资金分帐制。根据“承包条例”的要求,一些地区进行了资金分帐制的试点。河北省张家口市在工业企业中进行全面试点,取得了初步效果:一是通过国家资金与企业资金的分帐管理,企业逐步形成了自我积累资金,初步解决了企业包亏的风险资金来源。据统计,张家口市工业企业的负系数普遍达到3以上。二是有效地促进了企业约束机制的形成,使企业和职工把长远利益与眼前利益结合起来,注重长远发展,克服短期行为;三是为优势企业兼并劣势企业,向外投资、参股提供了资金基础;四是推动了企业用自有资金进行再投入,促进了企业的技术进步。

二、企业内部配套改革进一步深化

承包制的全面推行,有力地推动了企业内部各项配套改革的深化。

一是企业领导体制改革进展较快。1988年,企业法、破产法、承包条例、租赁条例等有关企业改革的法律、法规相继出台,使企业和主管部门能够有法可依。到1988年底,95%左右的工商企业实行了厂长(经理)负责制,厂长的中心地位得到了进一步加强。不少地区和企业实行了党委书记

兼任主管思想政治工作的副厂长,把政治思想工作与解决生产中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初步形成了厂长全面负责、党委保证监督、职工民主管理的新领导管理体制。

二是以优化劳动组合为主要内容的企业人事、劳动制度改革取得了重要突破。据统计,全国实行优化劳动组合的国营企业有3万多个,涉及1300多万职工,约占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总数的20%。其中,北京占51.2%,上海占50.1%,河南占41.8%,沈阳占80.5%,青岛占91.4%。在做法上,各地一般按“先机关科室、后车间班组,先干部、后工人”的顺序,层层引入竞争机制,进行三个层次的优化:调整和精减机构,重新设置管理系统;打破干部的“终身制”,按条件公开、机会均等、民主竞争、择优选聘的原则,层层聘任;打破工人的“铁饭碗”,结合层层承包,采取双向选择、岗位竞争、合同化管理和厂内劳务市场、人员待业等办法,实行劳动组合。北京、上海、武汉等地还制定了有关规定,把优化劳动组合同分配制度、保险制度等结合起来,配套进行。

三是“按劳分配”原则得到进一步贯彻。各地在全面实行承包制的同时,大面积推行了各种形式的企业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浮动办法。根据企业不同情况,分别采取了上交利税、实现利税、产品产量、销售收入、工作量、出口创汇等作为考核企业经济效益的指标。到1988年底,全国实行“工效”挂钩的国营企业已占50%以上,其中大中型国营工业企业达60%以上。一些地区如北京、天津、上海、湖南等地已达到70%以上。在企业内部,随着企业分配自主权的落实,更多的企业实行了适合本企业特点的工资、奖金分配形式,如计件工资、结构工资、岗位工资、浮动工资等,有的企业把一部分标准工资与奖金、津贴捆在一起浮动,增大活工资的比例;有的企业结合划小核算单位,实行内部工资总额包干、内部“工效”挂钩等。这些办法,对于打破平均主义,调动职工积极性,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三、企业之间的兼并、联合有较快发展

在承包制的推动下,企业兼并发展很快。据对27省市的统计,有2856个企业兼并了3424个企业。其中,黑龙江、湖南、辽宁、四川、吉林、河南、河北、山东、湖北、浙江10省企业兼并超过200对以上。在企业兼并中,不少地区注意发挥政府的导向作用,积极开展企业兼并产权交易市场,为兼并双方牵线搭桥、提供信息和咨询,进行产权转让的有关政策研究,制订兼并的原则、程序和政策界限,使兼并趋于规范化。一些地区还因势利导地引导部分企业按先经营一体化、后产权一体化“先包后并”的程序进行,减轻了兼并过程中的震荡,提高了成功率。企业之间的兼并,使劣势企业的产权和经营权流向优势企业,优势企业的人才、资金、技术优势得到了更有效地利用,从而有效地促进了企业组织结构、产品结构的合理化和资源的优化配置,较好地解决了优势企业求发展、劣势企业求生存的问题。据对27省市3424户被兼并企业的调查,其中有57%的亏损企业已扭亏为盈。

在横向联合的基础上,企业集团得到了较大发展。据对28个省市的统计,到1988年底,已有各种类型的企业集团1362家,其中大型企业集团有100多个。一年来企业集团的发展出现了一些新的趋势:一是从生产技术的联合向资金联合发展。如“二汽”集团公司与成员企业合资参股的已有25家,总资产达2.7亿元;二是从生产制造为中心向产品开发与销售经营两翼扩展。如北京达美纺织集团把美国每周的时装表演及时通过网络传递给200多个成员企业,提高了新产品开发的成功率;三是有的企业集团开始向跨国公司发展。深圳赛格集团已与十几个国家和地区的100多家公司建立了合作关系,在香港和美国、加拿大、日本、肯尼亚等国建立了分支机构;四是有些企业集团内部管理体制正在由工厂模式转向公司模式,形成投资中心、利润中心和成本中心,较好地解决了集团内部集权与分权的问题。从实践看,凡是建立起正常运行机制的企业集团,都较好地发挥了整体优势,实现了专业化改组,形成规模经济,显示出了强大的生命力。

四、股份制进行了有益探索

近几年来,各地积极进行了各种形式的股份制试点。据20个省市1988年底的统计,共有3800多家企业进行了试点。其中,内部职工持股的股份制占85%,企业间互相参股持股的股份制占13.5%,公开向社会发行股票的股份制企业占1.5%。1988年各地的股份制试点出现了一些新的情况:

一是产生了一些比较规范化的股份制企业。如上海飞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真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商场股份有限公司等；二是一些城市建立了股票发行与转让市场。如上海、沈阳、武汉等；三是一些股份制企业引入承包机制，实行包股结合。如深圳市许多“三资”、“内联”股份制企业实行股东单方承包、经理向董事会承包；重庆市中药股份公司在企业内部实行层层承包等等；四是运用股份制突破阻碍企业集团发展的“三不变”。如深圳赛格集团运用控股、参股等形式，形成了集团的紧密层与半紧密层；五是一些地区制定了股份制试点的有关规定和办法，股份制试点工作开始走向规范化。

五、进行了企业放开经营的试验

一些地区针对企业经营自主权不落实，缺乏活力等问题，积极地进行了多种形式的企业放开经营试验。如“特企”、“无上级企业”、“超前改革企业”以及“引入乡镇企业机制”等等。试验较早的是辽宁省鞍山市，随后辽宁、黑龙江、河南、四川、浙江、河北、江苏、陕西、吉林、湖北、山东、上海等省市相继试行，共400多家企业。一般都具有以下两个特点：一是进一步扩大和落实企业的经营自主权。如企业在干部任免、机构设置、劳动工资、投资决策、产品定价、财产处理和进出口等方面享有更大的自主权。二是政府和主管部门对企业实行间接管理。政府和主管部门对试验企业的管理只限于负责招聘企业经营管理者、监督承包合同和国家指令性计划的执行，审定企业“工效”挂钩系数。从各地试验的情况看，一般都取得了明显的效果：加速了企业经营机制的转变，促进了企业内部配套改革的深化，推动了政府主管部门的职能由过去直接管理企业，向服务、监督和宏观调控转变。

企业改革取得的成就是显著的，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承包经营责任制还不完善。虽然承包制已在全国大面积推行，但发展很不平衡，已有的好经验、好做法在相当一部分地区和企业都还未实行。有些企业承包质量不高、内容不全，没有真正做到“两包一挂”；有的承包基数定得不够合理；真正建立起竞争机制、风险机制、约束机制的企业还不多，一些企业存在靠涨价转嫁负担、铺张浪费和滥发奖金、实物的现象；企业管理的基础工作仍然是薄弱环节；据统计，1983年有7%的承包企业由于各种原因没有完成承包合同，合同兑现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二是企业的盈亏问题。目前对企业实行的自负盈亏，实际上还只限于生产者、经营者以其收入对企业经营承担的盈亏责任，而这种盈亏责任仍是有限的，没有从机制上解决国有资产经营的盈亏责任。基数承包和资金分帐，只能实现国家与企业利益分配上的有限盈亏，难以做到完全自负盈亏。三是由于目前社会保障体系和劳动力市场还没有建立起来，在优化劳动组合中精减下来的富余职工难以得到有效的安置，给企业带来很大的压力和负担，一些地区和企业出现了富余人员回流现象。四是股份制试点现状与目标相差甚远，问题很多。据调查，目前股份制试点企业中，普遍存在日的不明、财产不清、股权不平等等、侵占国有资产利益、职工个人股福利性的分红付息等现象，有90%以上的试点企业设立了“企业股”。此外，还有企业兼并中的职工身份、待遇和财政、税收政策问题，阻碍企业集团发展的“三不变”问题，职工的主人翁地位问题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对企业的行政干预问题等等。这些问题都有待在企业改革的进一步深化中解决。

总的来看，1988年企业改革有新的突破。在生产资料价格持续大幅度上涨的严峻环境下，企业靠加强管理、节能降耗等措施，消化了约15~20%的涨价增支因素，取得了可喜的经济效益。据财政部快报，全国预算内工业总产值完成6247.9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7%；销售收入7983.97亿元，增长22.4%；实现利税1557.66亿元，比上年净增230亿元，增长17.4%，其中实行承包制的9024个全民所有制大中型工业企业增长20.8%；上交利税1078亿元，增长11.8%；企业留利276亿元，增长19.9%；企业还贷173.54亿元，增长32.4%。

(作者：国家体改委企业体制司)

所有制改革的进展和趋势

1988年,国家继续鼓励全民所有制以外的其他经济成分的发展,同时加强引导和管理。所有制改革的重点是全民所有制内涵的改革,目的是要探索适合商品经济的公有制的具体形式。全民所有制的改革分两个层次进行:一是企业经营机制层次上的改革,也就是在原有的财产关系和隶属关系的基础上,实行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完善企业的经营机制,其具体形式主要是承包经营责任制和租赁经营责任制;二是企业财产关系层次上的改革,即划清产权关系,明确财产责任,企业产权多元化,实行企业法人所有制,其具体形式是股份制。

一、非全民所有制经济成分发展较快,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继续上升

非全民所有制工业的发展速度显著高于全民所有制工业。1988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产值7755.2亿元,比1987年的6871.3亿元增加880.9亿元,增长率为12.8%。集体所有制工业产值为3967.3亿元,比1987年的3164.7亿元增加802.6亿元,增长率为25.4%。其他经济类型工业产值397.1亿元,比1987年的243.5亿元增加153.6亿元,增长率为63.1%。集体所有制工业的发展速度比全民所有制工业高出12.6个百分点。其他经济类型工业发展最快,其速度比全民制工业高出50.3个百分点。

由于发展速度不同,全民所有制工业产值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有所下降,集体所有制和其他经济类型工业产值的比重相应上升。1987年,全国工业总产值10279.5亿元,全民所有制工业产值占66.84%,集体所有制工业产值占30.79%,其他经济类型工业产值占2.37%。1988年全国工业总产值12119.6亿元,全民所有制工业占63.99%,比1987年下降了2.85个百分点,集体所有制工业占32.73%,比1987年提高了1.94个百分点,其他经济类型工业占3.28%,提高了0.91个百分点(见表1)。

表1 各经济类型工业产值分析表 单位:亿元%

经济类型	1987年	比重	1988年	比重	增长率	比重增减
全民所有制	6871.3	66.84	7755.2	63.99	12.8	-2.85
集体所有制	3164.7	30.79	3967.3	32.73	25.4	1.94
其他经济类型	243.5	2.37	397.1	3.28	63.1	0.91
合计	10279.5	100	12119.6	100	17.9	

城乡个体经济又有新的发展。1988年底城乡个体经济登记的户数达1452.7万户,比1987年同期的1372.5万户增加80.2万户,增长率为5.8%;从业人数为2304.9万人,比1987年同期的2158.3万人增加146.6万人,增长率为6.8%;拥有的资金为311.9亿元,比1987年同期的236.1亿增加75.9亿元,增长率为32.1%;个体经济中从事工业、建筑业和运输业的总产值为516.2亿元,比1987年的305.69亿元增加210.51亿元,增长率68.86%;从事商业、饮食服务业的营业额为1190.7亿元,比1987年的860.74亿元增加329.96亿元,增长率38.33%(见表2)。个体经济的资金、产值和营业额的增长速度远远超过户数和从业人数的增长速度,说明个体经济的经济实力和劳动生产率有了较大的提高。值得注意的是,在个体经济发展的基础上,出现了一批私营企业。

“三资”企业(合资经营企业、独资经营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发展很快是1988年非全民所有制

表 2 个 体 经 济 发 展 情 况 表

	户 数	从业人数	资 金	产 值	营 业 额
1987年	1 372.5万	2 158.3万	236.1亿	305.69亿	860.74亿
1988年	1 452.7万	2 304.9万	311.9亿	516.2 亿	1 190.7 亿
增长率	5.84%	6.8%	32.1%	68.86%	38.33%

经济发展的又一重要特征。1987年在各地登记的“三资”企业的投资总额为717.4亿元，1988年为1 231.19亿元，净增513.74亿元，增长率为71.6%。其中独资企业增长最快，1987年独资企业的投资额为20.7亿元，1988年为43.2亿元，增加22.5亿元，增长108.7%。

二、全民所有制企业经营机制逐步规范化

承包经营责任制是全民所有制企业大面积推行的经营形式。到1988年底，全国预算内工商企业的承包面已超过90%，其中大中型工业企业达到了95%，承包期限多数为3～5年，最长的象首钢、鞍钢包到1995年。1988年2月27日，国务院发布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规定承包经营责任制的主要内容是：包上交国家利润，包完成技术改造任务，实行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承包上交国家利润的形式有：(1)上交利润递增包干；(2)上交利润基数包干，超收分成；(3)微利企业上交利润定额包干；(4)亏损企业减亏(或补贴)包干；(5)国家批准的其他形式。承包中的各项工作开始按照《承包条例》的规定逐步走向规范。

完善承包经营责任制主要抓了两个方面的的工作：(1)引入竞争机制，实行招标、择优选聘经营者。据调查统计，全国已实行承包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中，实行招标、选聘经营者的已达30%左右。(2)引入风险机制，即企业全体职工交纳一定的资金承担企业经营风险。

租赁经营是适用于小型企业的经营形式。为了对租赁经营实行规范化的管理，1988年6月，国务院公布了《全民所有制小型工业企业租赁经营暂行条例》。

三、进行以公有制为主体的股份制试点

从1984年起，各地相继进行股份制试点。据辽宁、山东、湖北、上海等16个省市的不完全统计，至1988年12月底为止，共有857家全民所有制企业进行了股份制试点，其中试点面较大的辽宁有201家、山东有174家、湖北145家。

各地试行的股份制企业大致有以下几种类型：(1)企业以内部职工募集资金转换成股份制企业。各地试行的股份制企业大部分是这种形式。在进行过统计的16省市中，内部职工持股的股份制企业共594家，占总数的69.3%，个人持股总金额超过1.5亿元。(2)企业间互相参股持股，形成股份制企业，据16省市统计，共有204家，占总数的23.9%。(3)公开向社会发行股票，筹集资金，扩建或新建企业。这种股份制企业在16省市有38家，共向社会发行股票3.2亿元。

目前，我国试行的股份制企业，具有如下特点：(1)股权结构中，国家股占优势，其它股权少。据统计，国家所占比例一般在50～70%，上海电真空股份有限公司股金总额2亿元，其中国家股1.4亿元，占70%，法人股1500万元，占7.5%，个人股1700万元，占8.5%。(2)股票发行量不大，公开交易的更少。已统计的16省市发行的股票总共只有5亿元，而进入转让市场的股票微乎其微，武汉1家企业股票在证券柜台进行交易，交易额仅占其发行股票数量的0.1%。(3)缺乏统一的规范，相当多的股份制企业在不同程度上违背了股份制的基本规则，如：规定股票还本期限，股票既保息又分红；同股不同利，股权不平等；等等。

1988年11月召开的全国计划、体改工作会议上正式把股份制试点工作列入国家体改委的工作日程，着手制定基本规则，进行部署和组织安排。

四、私营企业迅速发展和加强对私营企业的管理

近年来，我国的私营企业在个体经济发展的基础上脱颖而出，发展迅速。据统计，到1987年底，

我国的私营企业有11.5万户,从业人员184.7万人。加上合作经营组织和集体企业中的私营企业估计有22.5万户,从业人员387万人。山西省晋中地区统计,有私营企业726户,占个体户总数1.5%,从业人员12821人。占个体经济从业人数的1.3%,资金2632万元,占个体经济资金总额的22.1%,工业产值1991.8万元,占个体经济的41%,商品零售额6380万元,占个体经济的36.3%。

当前,我国的私营企业大部分集中在农村,据调查,分布在农村的户数占私营企业总数的80.74%,从业人数占83.54%,资金占83.6%。私营企业在工业、手工业、交通运输业和建筑业所占的比重,户数占81.78%,从业人数80.07%,资金83.44%,私营企业的规模一般较小,但是一直在不断扩大。据河北省保定地区调查统计,1987年全区平均每个私营企业占有资金近10万元,雇工25人,产值20万元,比1984年分别增加6万元、10人和12万元。1984年全区雇工100人以上,资产超过100万元的私营企业仅占私营企业总数的2%,1987年增长到3.1%。出现了资金400万至500万元,雇工1000人以上,产值超过1000万元的大型私营企业。

私营企业在突破个人资本的限制,争取规模效益,提高市场竞争能力上,除了原有的合作经营,股份经营继续发展外,又出现了许多以私人企业为主体的企业集团。到1988年9月,保定地区这种企业集团118个,涉及腈纶、酿酒、建筑等12个行业,参加集团的私营企业1500多个,资产2亿元,从业人员6万多人,产值5.5亿元。

1988年6月28日,国务院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明确了私营企业的法律地位,用法律手段对私营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规范。

五、所有制改革的趋势

目前,我国的所有制结构,非公有制经济只占极小的比例,如,非公有制工业产值只占全国工业产值的3.28%,必须继续鼓励其发展,让其在国民经济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改革,近期内面上的工作仍然是完善承包经营责任制。完善承包经营责任制的重点是建立竞争机制、风险机制和约束机制,解决承包中的问题,如稳定承包政策、合理确定承包基数、完善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等。在完善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同时,积极进行股份制试点。近两年,主要是进行不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制试点,还要选择2至3个城市进行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制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国务院及有关部门正在制订《股份有限公司条例》、《有限责任公司条例》和进行股份制试点的有关规定,对股份制企业进行规范,以保证股份制试点的健康发展。

从长期发展看,所有制改革要坚持公有制的主体地位,积极探索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所有制结构和公有制的具体形式。

(作者:国家体改委经济管理局)

1988年价格与工资改革情况和展望

一、价格改革情况和展望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提出1988年要“稳定经济、深化改革、以改革总揽全局”的方针的要求,1988年价格体制改革既不能停顿不前,又要适当放慢步子。

但是,由于多年积累下来的历史问题和现实需要,在1988年1月至7月间实行了以下几项改革措施:

1. 再一次提高了原煤、工业用电、原油以及工业用盐、烧碱和纯碱等基础工业产品的价格和部分主要农产品的合同收购价格。这对于缓解我国基础工业产品和农产品价格长期偏低的问题,起了一定的作用。

2. 鉴于多年来城市副食品购销价格严重倒挂,国家财政补贴负担过重,国家决定改革副食品价格补贴制度,由价内补贴(即暗补)改为价格补贴(即定量明补)。据此,全国各地于4~6月份先后大

幅度提高了肉、蛋、菜、糖四种主要副食品的零售价格，同时给职工适当补贴。但是，实施结果全国普遍没有实现由改暗补为明补、减轻国家财政负担、理顺价格关系的设想。

3. 允许各地适当浮动和调整棉纺织品、彩电的价格和洗衣粉、搪瓷制品、部分西药和小袋装食盐以及麻袋等工业消费品的价格，并于7月底放开了13种名烟和13种名酒的价格。

4. 鉴于1987~1988年初钢材、有色金属、水泥、木材及石化产品等工业生产资料和农用生产资料价格大幅度上涨，结合机构改革，成立了物资部，并于3月份开始对部分严重短缺的生产资料的计划外价格进行限制。

实践证明，上述改革措施都是必要的。但是，这些措施在幅度上和时机上都不同程度地超出了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承受能力，特别是由于中国目前企业约束机制和宏观调控机制还不健全，各项体制改革还不配套，以及经济生活中长期以来的重速度轻效益和急于求成的指导思想依然没有得到完全纠正，使货币发行和信贷规模失控、固定资产投资和消费基金膨胀问题更加严重，出现了更加剧烈的通货膨胀，全国市场零售物价指数高达18.5%，严重地影响了国民经济的稳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

针对这种情况，1988年9月党中央、国务院再次强调要紧缩财政和信贷，用两年或更多一点时间治理经济环境和整顿经济秩序，重申了对计划外生产资料实行限价，并提出对农用生产资料和四种钢材实行国家专营。这些措施使1988年底物价涨势趋缓，经济增长过热的势头开始得到控制。

我国价格改革经过十年的探索尤其是1988年最热烈的讨论，人们对价格改革的目标已经基本上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

从总体上讲，按照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和市场机制的要求，我国绝大多数产品尤其是工业产品包括钢材价格都应逐步放开，由市场调节。但是为了保证国家的重点项目、重点企业和规范性市场均衡，象电力、交通运输等垄断性行业价格和城市水、气等公益事业收费以及象木材、铝、铜、矽钢片等资源在较长的时期内十分短缺、供给很难改善的工业生产资料价格，还必须由国家控制。另外，对农产品价格国家必须进行干预。

从近期来看，价格改革步子必须放慢。国家可以根据情况，适当提高那些长期偏低的矿产品、铁道、水运等基础工业价格、农产品价格以及城市公用事业收费，但价格改革不能急于求成，孤军深入。应首先坚决落实贯彻治理整顿的方针，建立新的市场流通体制和价格调控机制，争取1989年物价指数明显低于1988年。我们认为这是有可能实现的。

二、1988年工资改革情况和展望

1988年工资情况的主要特点是：

1. 职工工资水平增长较快。1988年全国职工货币工资总额为2296.9亿元，比上年增加415.8亿元，增长22.1%。

2. 职工实际生活水平增长较缓。由于总需求大大超过总供给，宏观调控手段和措施不灵以及物价改革等因素，1988年全国零售价格总指数达到18.5%，扣除同期生活费用价格指数上升因素，职工实际工资总额比上年仅增长1.2%。

3. 收入来源不断扩大，工资结构发生了新的变化。在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过程中，国家改进了与企业职工个人之间的分配结构。企业留利大大增加，可用于给职工发放奖金的数额相应增大。1978年全国奖金总额（含计件超额工资）为11.3亿元，1988年为459亿元。奖金、津贴和加班工资在工资性收入中所占的比例1978年为15%，1987年为45.7%，1988年这一比例则更高。这些非固定工资目前已成为我国工资制度的必要辅助手段和职工收入的重要来源。对职工收入水平的影响作用越来越大。

1988年工资改革工作的重点仍在解决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方面。首先，在过去试行的工资总额与企业经济效益挂钩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了试点面。截至1988年底，由国家审批的挂钩企业已占国营企业总数的26.4%，各地还自行批准了一些试点企业，目前已有超过30%的国营企业实行了“工效”挂钩。实践证明，实行“工效”挂钩不仅调动了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也是加强宏观管理的

有效办法。在解决企业内部工资方面,企业有了一定的工资分配自主权,并结合落实各种形式的经营承包责任制,逐步完善浮动工资、岗位工资、定额工资、计件工资、提成工资、结构工资等多种分配形式,使职工收入与个人劳动贡献更紧密地联系起来,进一步体现了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对克服平均主义、调动职工积极性起到了较好作用。

第二,部分地区的企业在改善企业生产经营机制中,试行了劳动优化组合的改革,引入了竞争机制,使一部分富余人员重新得到妥善安置。全国1988年底已有3万多个国营企业、1300万个固定工进行了劳动优化组合的改革试点。实行这一改革后,进一步打破了企业内部分配制度上的平均主义,上岗人员的工资有所提高,下岗人员的工资有所降低。据北京市的调查统计,上岗人员的月平均工资比组合前提高了7.6%,下岗人员则下降了31.5%,待聘人员的工资下降了32.3%。

第三,部分地区、市试行了全地区、全市的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的办法。如青岛、大连等市实行了这项改革试点。具体做法是,由国家确定各地区工资总额随经济效益浮动的总比例,在此前提下,由各地区确定所属企业不同的工资分配办法,并审批企业挂钩形式的指标、基数和比例。这项改革旨在加强中央对地方的工资基金的宏观控制。

工资改革经过几年来的探索,取得了初步成效,但也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

1. 宏观调控机制不健全,微观自我约束能力不强。由于部分企业未参与“工效”挂钩的改革,其工资总额(奖金除外)仍由国家实行计划管理和控制。挂钩企业则实行职工工资与本企业经营成果挂钩,随经济效益浮动;新旧体制并存的管理方式给工资基金的宏观管理带来很多矛盾和困难。在国家直接控制所能达到的范围内,旧的一套行政命令、手段以及工作习惯已不再适应改革的需要,而在国家直接控制所未能达到的范围内,间接控制系统和新的经济调节机制尚未有效建立和运行,因此在新旧两种体制的交替转换过程中,已经出现失控情况。

在社会收入攀比效应下,企业形不成自我抑制的约束力量,出现了滥发奖金、挪用其它基金、乱摊成本、截留利润、滥发实物等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情况。总需求进一步扩大以及通货膨胀对此起了相当大的推动作用。

2. 物价上涨幅度过大,一部分职工实际工资水平下降。虽然从总体上看,1988年职工生活费价格指数并未超过职工平均工资的增长,但由于职工的收入水平不同,对物价上涨的承受能力有较大差异。如机关工作人员等单纯的工资收入者,经济效益差奖金水平低的企业职工以及近几年又未曾调整过工资的低收入职工的实际收入增长甚微,有的甚至下降。

从近期看,根据党中央和国务院提出的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要求,1989年工资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加强工资基金的宏观管理、合理控制工资、奖金的增长。与此同时,还应完善并继续推广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的办法,在有条件的地区实行工资分级管理体制,逐步实行工资总额按地区、部门分级管理体制。

(作者:国家体改委分配司)

企业集团的组建和发展

企业集团是我国商品经济发育过程中,涌现出的一种新型企业组织,是企业横向经济联合的产物。它是为了优化生产要素组合、提高技术开发能力,对资产组织形式、经营管理体制、利益分配、长期发展等方面取得认同之后,自愿结合而成的企业群体。由于它具有群体优势,所以在各行各业迅速形成。

在我国,企业集团大体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

1979年至1986年3月国务院颁布《推动横向经济联合的暂行规定》前为孕育阶段。1979年后,

通过简政放权、引入市场机制,企业活力明显增强。同时在计划、税收、价格、财政、金融、商业以及政府管理等方面都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改革,使企业萌发了联合协作发展生产的意愿。在此基础上,陆续出现了一批以生产要素为纽带,以扩大生产能力为着眼点,规模不同的企业群体。其中一些企业联合体通过不断的改组和优化,理顺内部的各种关系,发展成为资产经营具有多层次的新的企业组织——企业集团。

从《推动横向经济联合的暂行规定》颁布到1987年12月,国家体改委和原国家经委提出《关于组建和发展企业集团的几点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为创建时期。《意见》提出了企业集团的含义、组建原则、条件、内部管理原则等,并明确了发展企业集团应遵循的基本原则。这一时期有12个大型企业集团在国家实行计划单列,13个企业集团建立了财务公司,一批大型科研单位进入企业集团,其中有原机械部的长春汽车研究所、洛阳拖拉机研究所、洛阳轴承研究所;电子部的14所、28所、55所等。

1988年后,随着企业兼并和试行股份制、企业承包等突破“三不变”方式的出现,企业集团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目前,各地冠以企业集团名称的企业群体、联合体很多。据不完全统计,全国约有2000家,其中规模较大的机械电子行业500多家、冶金28家、轻工300多家、纺织150多家。但是符合《意见》要求的大型企业集团只有百家左右。这些企业集团由于行业特点以及生产经营方式不同,相互之间存在很大差异。根据联系成员企业的纽带来划分,大致可以分为四种类型:

一是产品辐射型。即以大型骨干企业为依托,以名优产品为龙头,组织专业化协作,形成多层次的配套网络。如一汽和二汽集团,分别以第一、第二汽车制造厂为主体,以解放牌和东风牌汽车系列产品的生产为纽带,联合了全国几百家企业,正在形成生产的效益规模。这类集团出现最早、起到的作用最大,往往成为行业的骨干。

二是产品结合型。哈尔滨、上海、东方三个电站设备集团,都是以锅炉厂、汽轮机厂、发电机厂及相关的科研、设计单位为主体,承包成套项目、大型系统工程。洛阳的矿山机械成套公司、西安电力机械制造公司、东北输变电公司也都属于这一类。这类集团在开拓国际市场方面潜力很大。

三是技术开发型。即以同行业中多个科研设计院所或大企业为主体,集中技术优势,开发高技术产品。有的以生产企业为主,如长城计算机集团;有的以科研单位为主,如长江计算机集团、科理集团等。这类集团根植于技术密集产业,能够迅速地把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制造高附加价值的产品,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四是综合服务型。即由主体企业或科研设计单位牵头,联合商贸及技术服务单位所组成。这类集团具有技术开发、生产制造、产品销售、信息服务等多种功能,从而形成了信息反馈快、经营灵活、适应性强的特点,有利于发展外向型经济。象北京达美和北方塑料编织集团就是典型的例子。

如果从集团的组织形式来划分,又可大致分为两种类型:

一类是主导型。即以一个大中型骨干企业为依托,联合众多企业。这类集团多数实行厂办联营,在管理机构 and 经营体制上往往是“一套人马、两块牌子”。现在这类集团发展得比较成熟。

另一类是联营型。即以多个骨干企业为核心,联合众多企业共同出资组成。领导权按出资比例分配,集团主要协调成员企业之间的生产、联合开发,对外承包成套工程项目。这类集团目前数量较多,需加强经营、资产一体化的工作。

从几年的实践来看,无论哪种类型的企业集团,只要建立起合理的经营机制,与集团成立之前相比,都取得了明显的经营效果:

(1) 实现专业化改组、优化企业组织结构,形成规模经济。以汽车行业为例,过去除西藏、宁夏外,各省都有汽车制造厂,整车厂多达114个,年产1000辆以下的就有80家。一汽、二汽、重汽三大集团形成后,各个小厂围绕三大集团实现了专业化生产进一步优化了企业组织结构,促使企业的规模经济大幅度扩展。目前,一汽、二汽集团的汽车产量各占全国总产量的30%以上。由于专业化协作程度不断提高,二汽的五吨卡车,其自制率已从70%降到60%左右。

(2) 一批生产发展快、产品质量好、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高的集团成为行业的骨干力量,有的已经发展成为具有一定竞争能力的外向型经济组织。除一汽、二汽外,万宝冰箱年产100多万台,占全国产量的1/6,成为世界八大电冰箱厂家之一。深圳赛格集团的工业产值已占深圳市的40%,出口产值占全国电子行业的1/6以上。

(3) 促进了科技与生产相结合,提高了集团的生产水平、技术水平。集团一方面对内,发挥群体优势,集中使用资金、设备和技术力量,组织成员单位联合开发、统一引进,加强了技术改造、技术开发的能力;另一方面对外,或是吸收科研单位进入集团,或是集团与科研单位、高等院校合办科技开发机构,或是进行项目合作建立经济实体,进行成果的推广。通过上述工作,企业集团的技术开发能力和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以及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能力普遍得到了提高。如厦门华厦集团与机电部12个科研院所合办了分所,从事新产品开发,深圳赛格集团这两年,每年开发新产品都达200多项。科理集团承担了国家“七五”多个攻关项目,集团的五大类产品,许多达到国内的先进水平。

(4) 提高了企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哈尔滨电站设备成套公司承包了巴基斯坦三坝21万千瓦电站交钥匙工程,将为国家创汇2亿美元;中国矿山机械成套制造公司承包了巴基斯坦的2个水泥厂;上海电气联合公司今年承接了世界银行的贷款,承办国际公开招标的上海吴淞电厂两套30万千瓦机组项目以及伊朗4套12.5万千瓦电站工程,将为国家创汇4亿美元。

(5) 有利于将拳头产品大量打入国际市场。熊猫成立集团后,产量大幅度提高,其中电视机1984年仅产35万台,1986年突破100万台,1987年提高到150万台,出口创汇3000万美元。该公司还在美国旧金山创办合资工厂,在美国合资建立北美熊猫电子公司,建立了自己的销售渠道。上海十二棉纺织厂组成康达长其集团之后,出口数量1987年增加了50%,集团创汇达9495万美元。

(6) 军工企业通过组建集团开始走上“军转民、以民保军、平战结合”的轨道。象黄河机械厂,原是雷达整机厂,他们发挥了自己在机械电子方面的技术和设备的优势,通过组建企业集团,发展民品生产,形成自我发展、自主经营的基础。生产能力以民品生产为主,技术上以保军工为主,主体厂2/3的技术人员坚持军品开发,保证军工技术始终处于高水平。实现了“平战结合”的军工发展方针。

通过这几年的实践,企业集团在组织专业化生产、发展效益规模,优化企业组织结构、优化资源配置,融通资金,发挥群众优势、提高开发和竞争能力进入国际市场以及吸收国外先进的科学技术等方面都起到了越来越大的作用。从总体上看,企业集团在发展中出现了一些新的趋势,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从以生产制造为中心,向产品开发与销售经营的两翼扩展,增强产前、产后经营产品的能力。企业集团依靠网点、人才、技术、资金、用户的优势,可以广泛收集信息,共同享用;可以集中力量开发新产品,迅速形成批量生产;可以在国内外建立自己的销售网。北京达美纺织集团通过计算机、传真机报样、询价,一个星期就可以成交订货,而在过去则需要半年至一年的时间了。

(2) 集团内部管理体制正在由工厂模式转向公司模式。这些集团已经形成了三个层次的管理框架,公司是投资中心,决定长远发展方向和资金的运用,一般是通过财务公司这一机构。集团公司所属的事业部或分公司,主要从事经营活动,形成利润中心;各工厂主要任务是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形成成本中心。这种体制较好地解决了经营分散和大生产之间的矛盾。首钢、赛格集团已经实行,二汽也正在向这方面过渡。

(3) 企业集团建立财务公司,开辟了集团内部融通资金的渠道。在国外,一些有实力的企业集团都有金融企业参加,形成实力后盾。现在我国还不具备这方面的条件。为了集团内部融通资金的需要,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二汽、重汽、中山等十三个集团先后成立了财务公司,开展存、放款,拆借资金,代理发行债券等业务,受到成员企业的普遍欢迎。财务公司既是集团内部融通资金的调节器,也是联系企业与银行或其它金融机构的桥梁。通过实践,财务公司在支持成员企业技术改造,开发新产品、新技术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因此相当多的企业集团都希望能及早掌握这一重要的经

营手段。

(4) 一些经营管理体制成熟的企业集团开始走向国际市场。象深圳赛格、万宝、环宇、熊猫集团,不但随着大量的产品出口,在国外建设了销售网,而且已经在海外办厂和合办技术开发公司,甚至与国外金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开始向跨国公司和国际商社的方向发展。这将为吸收国外先进技术、跟上世界科技进步的发展速度起到重要的作用。

(5) 企业集团正在向更广阔的经济领域发展。目前商业部门不少大商场、突破原有的批发体制,组织跨地区、跨行业带有综合商社性质的企业集团。农林部门也正在组建以产品为龙头,产销一体化的集团。中国旅行社也在以组织客源和订房系统为纽带,组建企业集团。

从总的情况看,我国企业集团仍处在初创阶段,大多数企业集团只是一种雏型。由此便决定了它既有推动生产的潜在能力,同时又有不成熟的一面,为促进企业集团的发展,应在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大前提下,作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继续解决政企不分。从工商行政管理上解决政府工业厅局及行政性公司“翻牌”成为企业集团的情况;同时在地方政府机构改革时,理顺职能转换,消除它们与企业集团在企业职能上的交叉和摩擦。二是完善计划单列,将已交给企业集团的经营自主权落实下来。计划单列是我国企业改革,建立国家与企业的新型关系,对大企业放开经营的一种管理模式,是建立“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宏观调控体制的有益探索,完全有必要认真执行、总结经验。三是继续探索突破“三不变”发展壮大企业集团的各种办法。四是在解决两个前提的条件下,对试点企业集团进一步放开外贸经营、投资决策、完善经营管理体制等经营自主权。两个前提包括,结合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建设,对集团实行严格的资产委托经营责任制度;集团被纳入宏观调控体制。

(作者:国家体改委经济管理司)

企业兼并的发展

近几年来,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全国各地相继出现了优势企业兼并劣势企业,实行产权有偿转让的改革尝试。1988年,各地都把企业兼并作为深化企业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企业兼并得到迅速发展。

一、企业兼并的形式

1988年,企业兼并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

1. 承担债务式。即兼并方以承担被兼并方债务为条件接受其资产。这种形式在资产关系上算粗帐,在整体效益上算大帐,分期支付所承担的债务,方法简便易行,容易起步,因而得到普遍采用。

2. 购买式。即兼并方出资购买被兼并方企业的资产。不同地区或不同所有制性质企业间的兼并不多采用这种形式,但由于受资金紧张的限制,数量还不是太多。

3. 控股式。即一个企业通过购买其他企业的多数股权,达到控股,实现兼并。目前,这种形式数量虽然很少,但很有发展前途。

4. 无偿划转式。即同一所有制、同一所有者代表的企业间的兼并,其资产无偿划转。这种形式严格讲是一种合并,但它和过去用行政手段对企业实行“关停并转”又有所不同。这种形式在各地兼并中仍占一定比例。

二、企业兼并的新趋势

与前几年相比,1988年企业兼并呈现出许多新的发展趋势,主要表现在:

1. 在兼并规模上,由少数城市中的少数企业间的兼并,正在向全面展开的方向发展。我国的企

业兼并,最初出现在保定、武汉等少数城市。这些探索性试验符合改革的大趋势和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产生了强烈的示范效应,在短短两、三年的时间里,越来越多的企业走上了兼并的道路。据对24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的不完全统计,已有2739个企业兼并了3265个企业,其中,湖北、湖南、黑龙江、山东、吉林、辽宁、四川、河南、河北、浙江、江苏等省,被兼并企业都超过了200家以上。不仅大中城市的企业兼并发展很快,一些县办企业、乡镇企业也出现了兼并行为,如江苏省无锡县,就有200多家企业卷入兼并浪潮,几乎乡乡有兼并。

2. 在兼并数量上,由一对一的单个兼并向一对几的复合兼并方向发展。企业兼并的初期,一般都是一个优势企业兼并一个劣势企业。经过一段实践后,优势企业通过兼并得到了发展,希望进一步扩大生产和经营的规模,出现了一个兼并几个、甚至十几个企业的情况。如哈尔滨市轧钢厂由市政府牵线搭桥,通过兼并发展横向联合,先后吸收了10户亏损、微利企业,成立了哈尔滨钢铁公司,初步形成了从炼铁、炼钢、轧钢、钢材深加工的专业化生产。

3. 在兼并范围上,正在由本地区、本行业内的企业间兼并向跨地区、跨行业兼并方向发展。企业兼并初期,一般是在本地区、本行业中进行,和现行体制碰撞较少,阻力不大,开展起来比较容易。但企业兼并是一种市场行为,不可能长期囿于地区、行业的界限。随着兼并的发展,不少优势企业开始突破地区、行业的限制,在更大范围内选择兼并对象。据统计,跨地区兼并的已有213家,占兼并总数的比例由1988年上半年的3%上升到1988年年底的6.5%;跨行业兼并的已有1091家,占兼并总数的比例由1988年上半年的25%上升到1988年年底的34%。首都钢铁公司在大力发展钢铁主业的同时,开始进行跨地区、跨行业的多种经营,通过各种方式兼并了24家机械、船舶、电子企业,加上横向经济联合,目前首钢所属企业已达103家,遍布18个省市自治区,成为横跨冶金、机械、电子、建筑等行业的大型企业集团。

4. 在兼并目标上,正在由单纯为了消灭亏损企业向自觉优化经济结构方向发展。各地情况表明,实行兼并的最初动因和直接目的,大都是为了消灭亏损企业,卸掉财政包袱,并且取得了相当的成功。到1988年为止,被兼并的亏损企业中,75%以上扭亏为盈,扭亏绝对额为1.86亿元,有些城市通过兼并消灭了经营性亏损企业。随着企业兼并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地方开始把兼并作为优化经济结构的重要措施,使企业兼并向深层次发展,被兼并企业已经不全是亏损企业。据统计,被兼并企业中,盈利企业占26.8%,其中,盈利状况较好的占3.8%。最早实施兼并的保定市,及时提出了“以兼并促进调整,在调整中发展兼并”的指导原则,把单一的以消灭亏损企业为目标,转换到以调整经济结构为主、消灭亏损企业为辅的复合目的上来。许多省市都在围绕调整地区产业结构、发展优势产品推进企业兼并。

5. 在兼并程序上,正在由试验探索向逐步规范化方向发展。1988年,大部分省市都制定了企业兼并的办法,从兼并双方的确定、资产评估、债权债务清理、人员安置等逐步完善,减少了随意性,提高了兼并的成功率。企业兼并逐步规范化的另一个标志是以政府牵线搭桥为主,逐步转向市场导向与政府调控相结合。继武汉、成都之后,保定、郑州、洛阳、太原等地也相继组建了产权交易市场。产权交易市场的出现,使企业兼并活动逐步走向经常化和程序化。通过市场为兼并双方提供信息和双向选择的场所;通过市场使企业兼并按照公开、平等、竞争的原则进行;通过市场来组织资产评估和有关工作,提高兼并的质量和成功率。

三、企业兼并的效果

1988年,企业兼并收到了比较明显的效果:

1. 生产要素经过优化组合,提高了整体经济效益。在条块分割的传统体制下,生产要素被封闭、凝固,流动十分困难。一方面,急需发展的优势企业受设备、厂地等条件限制,不能扩大生产能力;另一方面,难以发展的劣势企业占有的资产却大量闲置,甚至产生负效益。各地实践表明,企业兼并是推动资产存量流动的有效机制,为盘活闲置的资产存量、使生产要素在动态重组中变为现实的生产力提供了条件。对整个社会来说,这种资产存量在企业间的重新组合,并不增加总需求,却可以有效利用现有资产,增加总供给,从而促进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有利于治理经济环境。保定市

在这方面取得的成绩就是一个有力证明。保定市实施企业兼并5年来,转移固定资产3739万元,优化重组了约占全市四分之一的存量资产。通过资产的转移和重组,使存量资产发挥了较好的效益。

2. 在竞争中实现优胜劣汰,推动了经济结构合理调整。一是在兼并中那些已经失去生命力的产品被及时地淘汰下来,名、优产品得到迅速发展,使产品结构得到合理调整。据南京市对25家兼并企业的调查,兼并后淘汰了18个市场滞销的产品,发展了适销对路产品。二是通过兼并促进了以大中型企业为骨干、以优质、名牌产品为龙头的企业群体或企业集团的发展,优化了企业组织结构。长沙汽车电器厂是全国生产汽车电器的主导厂,产品供不应求。近几年来,他们先后兼并了13家企业,组建了以10个名优产品为龙头的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长沙汽车电器工业联营公司,形成了专业化生产协作的企业集团,1988年汽车电器产量由兼并前的20万套上升到约40万套,翻了一番。三是通过兼并,调整了产业结构,使产业结构更趋合理化。北京、哈尔滨、保定等市根据本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确定了优先发展的产业,企业兼并紧紧围绕产业政策展开。如保定市根据本市实际,确定以纺织服装、造纸印刷、食品饮料、机电制造为重点发展行业。几年来,通过企业兼并使这四个重点发展的行业兼并资产2599万元,优化重组了存量资产17457万元,保证了产业政策的实现。四是在兼并中既有全民企业兼并集体企业,也有集体企业兼并全民企业,另外还有少数通过发展股份制而实现的兼并。随着不同所有制性质企业间的兼并,有利于改变我国长期以来形成的单一所有制结构。

3. 用优势企业文化改造劣势企业文化,从整体上提高了企业素质。实行兼并后,优势企业把长期形成的管理思想、行为规范、传统作风等企业文化传播给劣势企业,形成新的风貌,重新焕发生机。各地实践表明,兼并效果比较好的企业,都不是仅仅满足于并资并帐、机构合一,而是注重企业文化的充分吸收融合。如保定市电化厂兼并保定市硫酸厂和黄磷厂后,向被兼并企业全方位、多层次地注入企业文化,在全面提高企业素质上下功夫:一是理顺思想,使双方职工齐心协力创新业;二是建立统一的规章制度,组织上统一指挥,分配上不吃“大锅饭”;三是严格纪律,从严治厂;四是坚持任人唯贤,大胆任用被兼并企业的优秀管理人才;五是妥善安置人员,人尽其才;六是坚持兼并双方职工的政治、经济待遇平等;七是改善工作和生活条件;八是进行技术改造,采用先进工艺。通过以上八个方面的工作,使企业素质大大提高,经济效益迅速上升,一跃成为千万元以上利税大户。

4. 劣势企业摆脱困境,减少了财政负担和社会不安定因素。多年来,各地都有一批长期经营性亏损企业,造成了两大矛盾:一是这些企业不仅没有效益,财政还要拿出大量补贴,维持其生存,成为财政的沉重包袱;二是由于企业亏损,职工不仅没有奖金,基本工资也往往不能按时支付,有的企业只好放长假,职工回家待业或自谋生路,生活失去保障,产生不满情绪,使社会增添了不安定因素。各地经验表明,企业兼并可以在社会上还不能承受企业破产带来的压力条件下,缓解上述两个矛盾。如富拉尔基第二纺织厂,连续多年亏损,欠债940万元,职工长期放假,半年领不到工资。该厂被富拉尔基纺织厂兼并后,很快恢复了生产,一部分人回到生产岗位,一部分人去搞第三产业,当年盈利105万元。工人发了工资,有了奖金,生活有了保障,一个心眼搞生产。类似这样的例子很多,它表明企业兼并是受欢迎的,有着广泛的群众基础。

(作者:国家体改委经济管理局)

试行企业优化劳动组合的进展

1988年,全国企业在深化改革中通过试行优化劳动组合,进一步完善了企业经营机制,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一、进展情况

1988年优化劳动组合工作进展较快。据不完全统计,截至1988年底,全国有3万多个国营企业、1300多万职工进行了优化劳动组合,部分集体企业也开展了这项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由个别企业试点逐步发展到在一个地区内全面展开,由企业自发试点变为地方政府和部门有组织、有计划、有领导地进行。北京、辽宁、河南、沈阳、重庆、武汉、青岛、株洲、盐城等地已全面推行,其中沈阳、青岛、株洲涉及职工人数已达全市企业职工总数的80%以上。

二是由用工制度的单项改革发展到人事、劳动、工资、保险等多方面综合配套改革。参加组合的不仅是工人,还有领导干部、管理人员,“优化”的范围不仅包括人员,还包括机构和管理工作。

三是由企业内部发展到企业外部。在实行优化劳动组合过程中,企业突破了一些现行政策,如:劳保条例、干部待遇的有关规定,固定用工制度、八级工资制等,推动宏观政策与改革相配套,促进了社会劳务市场的发育和劳动保险社会化。

二、主要效果

1. 进一步落实了承包经营责任制。通过优化劳动组合,企业把承包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聘任、组合合同书上,把承包制从企业外部责、权、利关系的界定,发展到企业内部责、权、利关系的落实。如北京市250个实行优化劳动组合的工业企业,有93%的车间、80%以上的班组、工段将承包指标分解到了每个职工。

2. 加强了企业管理基础工作,精简机构和人员,提高了劳动生产率 and 经济效益。青岛市的1802个市属企业实行优化劳动组合后,定员定额的水平一般提高了10~15%;党政科室由原来的20167个减为18194个,减少9.78%;职工由591407人减至541853人,减少8.38%;实现了减人增产,1988年与1987年相比,产值增长19.18%,实现利税增长10.86%,劳产率提高15.93%。国家统计局的资料表明:由于1988年全国相当一部分工业企业开始实行了优化劳动组合,全年职工人数增长是近几年来最低的一年,但生产稳定增长,劳动生产率提高幅度较大。1988年全国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共新增产值820亿元,增长12.3%;全年职工平均人数4051万人,新增109万人,增长2.8%;全员劳动生产率18508元,提高9.3%。在全部新增产值中,因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增加职工人数而增加的产值比例是75:25,比1987年的71:29又有改善。

3. 打破了传统的劳动就业观念,“岗位靠竞争、收入凭贡献”的新观念开始形成,推动了职工自我教育,缓解了新旧用工制度的矛盾。不少后进职工受到很大震动,工作态度、精神面貌发生了明显转变。广大职工开始珍视自己的劳动岗位,重视自身素质的提高,风险意识、竞争意识大大增强,内在积极性开始焕发出来。

4. 突破了传统的企业管理模式,干部能上能下的制度开始建立。青岛市已组合的企业中有11772名管理干部离开了原岗位,占管理干部总数的8.3%,有3575名工人在竞争中走上管理岗位。

5. 突破了统包统配、工人一次分配定终身的制度,在培育劳务市场、实现企业与职工的双向选择方面有了良好开端。不少城市和地区已初步建立起劳务市场体系,劳动力供求双方通过劳务市场进行直接的相互选择。沈阳市社会劳务市场已发展到市、县区、街道和乡镇三级,共205个,1988年上半年,各级劳务市场采用承揽加工、劳务输出、临时借调以及组建劳务开发公司进行劳务承包、便民服务等方式共安置富余人员15000多人次,劳务市场初步起到了调节劳动力需求的作用。

6. 促进劳动保险社会化。在对全民企业合同制职工实行退休养老社会保险的基础上,为了便于职工流动,不少地区把这套社会保险制度扩大到所有全民、集体企业职工。株洲市进一步扩大到“三资”企业、私营企业的职工和城镇个体户及帮工,并在全民、集体企业中建立了职工待业保险制度。

三、基本做法和初步经验

优化劳动组合是企业不断深化改革过程中所采取的必要措施。企业普遍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和工效挂钩后,面临着三大尖锐矛盾:一是企业迫切需要提高工作效率和经济效益与企业普遍存在的机构臃肿、人浮于事之间的矛盾;二是企业迫切需要大批人才与现有人才的积极性未充分发挥、职工